

中華民國橄欖球協會技術通報

時間：112年6月5日

壹、為確保各級參賽選手安全，本會將強力執行下列安全事項：

- 一、本會辦理之各項競賽期間，強制要求登錄下場之球員，於檢錄時檢查牙套，比賽期間之選手均需全程配戴牙套；如經裁判發現未配戴者，國、高中組第一次以口頭警告，第二次為黃牌出場，大專、公開組第一次以口頭警告，第二次為紅牌出場。
- 二、國、高中組比賽期間之選手均需全程配戴護頭，並完整穿戴(下巴固定帶)，第一次以口頭警告，第二次為黃牌出場。
- 三、比賽所配戴之防護用品，需符合規則認可之用品，如經裁判認定為危險物品者，禁止配戴出場(如有疑問可事先送交本會認定)。

貳、各項競賽期間非報名註冊之隊職員，均不得進入賽場管制區域(含替補席區)，技術區之防護員、送水員，需共同遵守橄欖球『技術區域條款』之規定；另替補席/技術區內之人員，不得有指導戰術、喧嘩及鼓譟等行為，如有相關情事發生，將驅逐出場，以維護賽場秩序。

參、比賽期間發生職、隊員互毆或辱罵、毆打裁判等違紀違法情事，除立即停止該球員(紅牌離場)或球隊比賽外，另由大會競賽委員會確認情節，移送審判委員會、函文參賽學校或司法機關議處。

肆、為維護整體賽程秩序及安全，敬請配合「入場採訪申請及媒體拍攝規範」：

- 一、如有意願至現場攝影(拍照)之人員，請於比賽日前7日向本會申請，經審核後，由本會核發媒體證，始得入場攝影(拍照)，未有證件者本會將予以驅離，敬請遵守現場賽事工作人員指示於指定區域進行拍攝作業。
- 二、比賽開始前可於技術區前方拍攝隊伍先發照，拍攝完請盡速移動至兩邊極陣區底線距拍攝作業區(作業區距離極陣區底線2公尺以上、兩側邊線4公尺以上)；比賽開始後請勿移動拍攝位置，中場時間方可移動，請勿跨步行經球員板凳席及前方技術指導區。
- 三、比賽期間所攝影(拍照)之作品，不得做為商業用途，惟為推廣橄欖球報導或宣傳時，本會或參賽學校(隊)，可無償公開播放相關影像，進行非營利之宣傳行為(需標記來源出處得以使用)。
- 四、攝影(拍照)之作品，本會官網(<https://www.rocrugby.org.tw/>)設有活動剪影專區，歡迎各界攝影愛好提供作品。

伍、以上規範事項，於即日起實施，如有修正另行公告。

